

许昌市商务局

签发人：郑璐

办理结果：A

对市政协八届三次会议第 08030038 号提案的答复

民建许昌市委会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助力发制品跨境电商行业高质量发展，提高我市贸易增长质量和效益”的提案收悉。经与市市场监管局、市科技局、市税务局、市邮政管理局、市工信局、市人社局等单位共同研究，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许昌市立足跨境假发产业带优势，实现了跨境电子商务快速发展，在第六届全球跨境电子商务大会高峰会上，河南国际数字贸易研究院、全球（郑州）跨境电商研究院联合发布《中国跨境电商发展报告（2022）》，其中，许昌假发产业带作为河南省唯一的跨境电商产业带典型案例入选。目前，我市拥有发制品相关经营企业 4000 多家、产品种类 3000 多种，销往约 120 个国家和地区，占全球市场份额 60% 以上。2024 年，许昌发制品累计进出口额达 164 亿元，是全球最大的发制品集散地和出口基地，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也是中国发制品的发祥地和首个出口生产基地，许昌已经成为名副其实的全球发制品跨境电商交易中心，有力促进了经济提质增效升级。

一、前期工作成效

(一) 针对产品品质和核心竞争力有待加强问题：一是鼓励支持发制品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对发制品行业企业围绕“新材料、新工艺、智能制造、绿色制造”等关键技术领域开展研发，承担重大科技专项等科技计划项目给予支持。加强企业研发中心和研发平台建设，重点加强人发、化纤发和发套产品的技术研发，推进新型纤维材料、新型绿色助剂和生产工艺的研发，促进产业向高端化迈进。围绕发制品产业集群创新需求，组织企业与高校、科研机构和社会团体以产学研合作形式建设行业新型研发机构，破解技术难题，转化科技成果，提升技术水平。引导瑞贝卡等发制品龙头企业组建产业协同创新联盟，激发企业创新活力，突破化纤发原材料、发制品生产机械核心技术，提高核心竞争力。支持中原人工智能计算中心等创新平台建设，为企业提供技术支持。此外，还加大研发投入，支持企业开展技术创新，推动发制品行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方向发展。二是支持许昌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发展，引导企业聚集，推进“市场采购贸易+跨境电商”融合发展。许昌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以发制品产业为主导，充分发挥外贸产业优势，着力推进制度创新、管理创新、服务创新，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持续探索优化市场



采购贸易方式的业务流程、监管服务模式,推动市场采购贸易、跨境电子商务、外贸综合服务等联动发展。2025年1-5月份市场采购贸易出口1.03亿元,增长26.7%。面对不断发展的外贸新业态,在发展传统线下市场的基础上,我市积极探索外贸新模式,推进“市场采购贸易+跨境电商”融合发展。一是积极与阿里巴巴国际站对接,引导其注册商户以1039模式开展出口业务。二是积极招引结汇服务的外综服企业(许昌数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企乐数智科技有限公司)进驻平台,带动其服务对象以1039模式开展出口业务。

(二)针对产品结构和产业链条有待完善问题:一是重视海外仓建设和品牌培育。支持企业使用海外仓,为我市大量中小企业提供了进入国际市场的机会,目前我市11家企业在海外14个国家和地区使用了超30个海外仓,海外仓采用信息化管理,运用DWS系统、快递物流包裹分拣机、智能全自动仓库输送分拣设备等,对接了79家平台。大力实施品牌战略,打造出口竞争新优势,打造出一众知名跨境电商企业和品牌,共培育DTC(直接面向消费者)品牌54个。“Rebecca”“UNice”“IREMY”等品牌在海外影响力持续扩大,其中龙祁电商公司打造的“UNice”品牌在2024年中国跨境电商品牌影响力百强榜位居第41名,河南省第1位。二是推动发制品直播电商供应链建设。鼓励我市发制品产业带企业和时尚产业与直播深度融合发展,支持品牌企业、实体店铺、展示中心、工厂仓库等建立选品中心,通过自播业务密切关注市场热

点需求，打造直播爆款产品，带动和扩大销售规模。鼓励企业自建直播电商云仓储基地，将直播电商与企业采购、生产、销售等不同层面深度融合，提高销量与供应链协同效率。

(三) 针对现代产业体系不健全问题：一是重视示范创建，培育了 2 个省级跨境电商示范园区（许昌市电子商务产业园、东城区跨境电商产业园）和 2 个省级跨境电商人才培养暨企业孵化平台 2 个（许昌学院、许昌全媒体直播电商产业基地），支持中原科技学院和许昌职业技术学院打造跨境电商人才培养暨企业孵化平台。借助孵化平台举办许昌直播电商节和大学生跨境电商创业大赛等活动，社会反映良好，大学生直播电商大赛参与人数达 1000 多人，共计吸引 300 多家企业参与。二是制订和完善发制品的标准体系。致力于制订完善发制品的标准体系，有效地推进我国建立起完善的发制品标准体系并加快推动发制品行业标准化全球进程形成 ISO 标准，促进发制品企业、电商平台做大做强，主导世界的话语权。目前已经制订并发布实施了 GB/T23166-2019《发制品 术语》、GB/T23167-2019《发制品 人造色发发条及发辫》、GB/T23168-2019《发制品 人发发条》、GB/T23169-2019《发制品 教习头》、GB/T23170-2019《发制品 假发头套及头饰》等 7 项国家标准。2023 年 3 月，国发中心牵头起草的国标《发制品 通用技术规范》发布实施后得到了社会各界的良好反响，国家市场监管报、央媒新闻纵横、河南省人民政府和河南日报先后进行了报道。三是针对外汇风险问题，对企业汇率风险管理的问



题，人行许昌市分行联合银行开展面对面政策宣讲3次，联合许昌市商务局举办“稳外贸强信心送服务”政策宣介会1次，联合商务、海关、税务等部门开展“5+2+N”联席会议暨政策宣讲会5次，惠及企业500余家。截至5月底，许昌辖内银行拓展汇率避险首办户67家，位居全省第四，签约金额6818万美元，位居全省第二，套保率21.46%，较去年同比提高11个百分点。辖内外贸企业的汇率避险意识、汇率风险管理水平得到了显著提高。

(四) 针对电子商务专业人才匮乏问题：加强跨境电商人才培训与招引。一是开展人才政策需求调研活动，了解企业人才需求，倾听企业人才呼声，在广泛深入调研基础上，起草升级了《许昌市高层次人才认定和支持办法》《关于进一步加快人才集聚，推动重点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办法》《加强科技人才引育和创新平台建设，推动政产学研协同创新的实施办法》等文件，对引进的高层次人才给予住房补贴、购房补贴、科研经费等综合支持，为人才提供人才公寓、落户安居、医疗保健等“一站式”服务。二是开展政校企合作活动。指导中原科技学院成立了许昌跨境电商培训学院，做大许昌自身电商人才基数，与许昌学院、河南农业大学许昌校区等合作建设科技研发合作平台，为企业提供技术支持和人才培养服务。组织我市高校跨境电商等专业师生到许昌市电子商务产业园开展实习培训活动，与企业达成“双创导师”共建意向，与直播平台进行人才供需对接，助力直播电商发展。



(五) 优化税收政策，降低企业成本。持续做好政策梳理和宣传解读，优化税收宣传资源配置，拓展“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开展个性化宣讲辅导，促进税费支持政策直达快享，确保红利精准落袋，降低小微企业运营成本。建立清册，通过电子税务局、征纳沟通平台精准推送税费政策、操作指南、提示提醒等，实现从“人找政策”到“政策找人”的转变，促进税费支持政策直达快享，确保红利精准落袋。对于跨境电商政策落实，一是对于符合退税条件的，即能够正常报关并取得合法合规进货发票的出口业务，适用出口退免税政策；二是对于符合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的出口退税业务，适用“无票免税”，即出口免征增值税、消费税，所得税适用核定征收；三是月销售额在10万元以内的跨境电商企业，且不符合出口退税条件的业务，适用视同内销免税，超过月销售额10万元的，且连续十二个月销售额低于500万元的纳税人，适用1%低税率优惠；四是大部分跨境电商企业享受所得税小型微利企业低税率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六) 推动重点产业园区建设。引导支持许昌发博城建设，发博城建设有假发商学院、全球假发仓储现货选品中心、三国汉服暨古装发饰文化体验馆、动漫假发城、发制品博览馆、发制品仓储物流区、发制品电商孵化区(跨境区和直播区)等区域。发博城以特色优势假发产业为基础，积极打造中国发制品交易市场，填补了许昌乃至中国没有专业假发市场的空白，成为中国第一专业假发批零市场。发博城自2023年5月开市以来，每月的销售额



从最开始的 10 万元发展到如今每月销售额近 200 万元，电商销售平台月均销售额 600 万元以上。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

下一步，许昌市商务局将结合代表建议，一是联合市场监管局、行业协会、头部企业等，建立行业公约，引导企业“反内卷”，提高行业的利润水平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二是大力开拓海外市场。重点组织好“广交会”、“加博会”等重点展会参展活动。支持企业深耕非洲、美国传统出口市场，大力拓展“RCEP”成员国市场，“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拉美等新兴市场。三是持续完善跨境电商支持政策。加强产业规划引导，加强与阿里巴巴等国内外知名电商合作，探索跨境电商与市场采购贸易试点融合发展，培育许昌跨境电商品牌和骨干企业。四是支持高校、协会、企业等参与建设各类跨境电商创业孵化载体，推动电商协会牵头联合各大跨境电商平台，拓展发制品国内国外两大市场，提升线上线下两大空间，全力实现许昌发制品行业发展新突破，稳固全球最大的发制品研发、生产、销售基地地位。五是采用政、校、企、协联合培育人才机制，依托许昌学院、中原科技学院等院校跨境电商专业，大力培养跨境电商人才。支持校企合作办学、校企共建实训基地，提升跨境电商实务能力。壮大数字文化产业学院规模，扩大招生数量，提升办学质量，为跨境电商企业输送更多专业人才。



联系单位及电话：许昌市商务局 0374-2913625
联系人：电子商务办公室 梁金成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委市政府督查局（各1份）。

